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2025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区检察院事务中心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1.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1) 预算收支总表
 - (2) 预算收入总表
 - (3) 预算支出总表
 - (4) 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
 -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9) 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 政府采购预算表
3. 项目支出表
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批复）表

第三部分 区检察院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主要为检察事业发展提供服务保障。主要职权：承担区人民检察院办公设施的管理维护等事务性工作；承担区人民检察院办案、专业技术用房管理工作；承担机关安全管理和后勤服务等事务性工作。

二、机构设置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内设 1 个机构：办公室。

三、预算单位构成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单位预算包括：单位本级预算。

纳入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1 个，包括：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72.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2.48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634.06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7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72.48	本年支出合计	672.48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72.48	支出总计	672.48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收费)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672.48	672.48	672.4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4.06	634.06	634.06										
	04		检察	634.06	634.06	634.06										
		01	行政运行													
		50	事业运行	634.06	634.06	634.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3	22.63	22.6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3	22.63	22.6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9	15.09	15.0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	7.54	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9	15.79	15.7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9	15.79	15.79										
		01	住房公积金	15.79	15.79	15.79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672.48	169.15	503.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4.06	130.73	503.33	
	04		检察	634.06	130.73	503.33	
		01	行政运行				
		50	事业运行	634.06	130.73	503.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3	22.6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3	22.6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9	15.0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	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9	15.7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9	15.79		
		01	住房公积金	15.79	15.79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2.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634.06	634.0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3	22.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79	15.7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72.48	本年支出合计	672.48	672.48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72.48	支出总计	672.48	672.4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672.48	169.15	163.45	5.70	503.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4.06	130.73	125.03	5.70	503.33
	04		检察	634.06	130.73	125.03	5.70	503.33
		01	行政运行					
		50	事业运行	634.06	130.73	125.03	5.70	503.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3	22.63	22.6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3	22.63	22.6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9	15.09	15.0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	7.54	7.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9	15.79	15.7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9	15.79	15.79		
		01	住房公积金	15.79	15.79	15.7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5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69.15	163.45	5.7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7.85	163.45	4.40
3	30101	基本工资	33.11	33.11	0.00
4	30102	津贴补贴	14.99	14.99	0.00
5	30103	奖金	0.00	0.00	0.00
6	30106	伙食补助费	4.40	0.00	4.40
7	30107	绩效工资	64.63	64.63	0.00
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09	15.09	0.00
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4	7.54	0.00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5	11.45	0.00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5	0.85	0.00
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79	15.79	0.00
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0.00	1.30
14	30228	工会经费	1.30	0.00	1.30
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0.00
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17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1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5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69.15	163.45	5.70
2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0.00	0.00	0.00
4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00	0.00	0.00
5	50103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6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7	50201	办公经费	0.00	0.00	0.00
8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69.15	163.45	5.70
9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7.85	163.45	4.40
1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0.00	1.30
11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74	28.74	0.00
12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6.09	26.09	0.00
13	50905	离退休费	2.64	2.64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5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金性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0	0	0	0
2	“三公”经费合计	0	0	0	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0
4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0	0	0	0
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0	0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0
7	三、公务接待费	0	0	0	0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管理方式	采购类别	采购品目编码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方式	组织形式	代理机构	资金来源						其中：小微企业预留金额			
												合计	财政拨款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单位资金结余	财政专户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采购安排，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检察院事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1）收入预算：2025 年收入预算为 672.4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2.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预算：2025 年支出预算为 672.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9.15 万元、项目支出 503.33 万元。

（3）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收支预算 672.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455.52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455.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增加 455.52 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 455.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28.83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455.93 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政法委管理下的劳务派遣人员整体划转并入我院，划转后该部分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由我单位管理负责使用，导致财政拨款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72.48 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 455.52 万元，增加 209.96%，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政法委

管理下的劳务派遣人员整体划转并入我院,划转后该部分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由我单位管理负责使用,导致财政拨款增加。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2.48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455.52万元,增加209.96%,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政法委管理下的劳务派遣人员整体划转并入我院,划转后该部分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由我单位管理负责使用,导致财政拨款增加。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本单位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 2025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169.1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3.45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5.7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办公设备购置。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设备购置、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0万元，与上一年持平。

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年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5.7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4.44万元，增加352.52%。主要原因是：新增干警餐费，导致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中，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件、套）。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件、套）。

（四）预算绩效信息

（1）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2025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3个，预算资金503.3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03.33万元。拟对三513-劳务派遣人员经费等3个项目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03.3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03.33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基三513-劳务派

遣人员经费等项目支出 2025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 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302002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7021125002203020005D	项目名称	三 513-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金额	489.53	
绩效目标	通过定期结算劳务派遣人员，激发司法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职业责任感，维持人员流失率≤10%，努力打造一支听从指挥、管理有序、使用有力的司法辅助队伍，提升司法辅助对外形象，增强认同感和美誉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餐费保障标准	≤24 元/人/天
			劳务费保障标准	≤6000 元/人/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65 人
			经费每月保障天数	≥20 天/月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员资质符合度	100%
			司法辅助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流失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对经费保障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302002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7021125002203020008E		项目名称	四 1222-补充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金额	1.80
绩效目标	通过保障驻村干部 1500 元/人/月的生活补助，提高驻村干部工作积极性，促进基层党建工作开展，促进乡村振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标准	≤1500 元/人/月
			伙食补助标准	≤1.8 万元/人/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 人
			经费每月保障天数	=15 天
		质量指标	驻村干部考核合格率	=100%
			经费保障人员资质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工作经费发放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组织建设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干部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302002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70211250022030200096		项目名称	四 1222-园林绿化维护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金额	12.00
绩效目标	通过对办公区内的园林进行绿化维护，保障园林树木保存率 $\geq 5\%$ ，改善办公环境，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地发挥检察机关的职能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园林绿化维护成本	≤ 15 万元/年
			打草头购买成本	≤ 125 元/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林绿植修剪次数	≥ 5 次
			病虫害治理次数	≥ 8 次
		质量指标	病虫害危害株率	$\leq 5\%$
			办公园林树木保存率	$\geq 5\%$
		时效指标	绿化维护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日前完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枯死树木清理率	$\geq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对办公场所绿化环境满意度	$\geq 95\%$

（五）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通过定期结算劳务派遣人员费用，激发司法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职业责任感，维持人员流失率 $\leq 10\%$ ，努力打造一支听从指挥、管理有序、使用有力的司法辅助队伍，提升司法辅助对外形象，增强认同感和美誉度。

2. 设立依据

三 513-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主要依据区工作安排，政法委管理下的劳务派遣人员整体划转并入我院，划转后该部分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由我单位负责管理发放。

3. 实施主体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4. 实施方案

预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执行完毕。

5. 实施周期

2025 年 1 月至 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度财政安排预算 489.53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302002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37021125002203020005D	项目名称	三 513-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金额	489.53	
绩效目标	通过定期结算劳务派遣人员，激发司法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职业责任感，维持人员流失率 $\leq 10\%$ ，努力打造一支听从指挥、管理有序、使用有力的司法辅助队伍，提升司法辅助对外形象，增强认同感和美誉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餐费保障标准	≤ 24 元/人/天
			劳务费保障标准	≤ 6000 元/人/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 65 人
			经费每月保障天数	≥ 20 天/月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员资质符合度	100%
			司法辅助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流失率	$\leq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对经费保障满意度	$\geq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公立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其中：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上缴国库或者财政专户的资金，不计入事业收入；从财政专户核拨给事业单位的资金和经核准不上缴国库或者财政专户的资金，计入事业收入，如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

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各部门请结合实际，据实披露）。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四、其他支出：指除“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等以外的各项支出，包括利息支出、捐赠支出等。

十五、“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

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区检察院检察事务中心单位所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解释说明。

204 公共安全支出(类) 04 检察(款) 50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类) 02 住房改革支出(款) 0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